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UXI APPTEC CO., LTD.*
無錫藥明康德新藥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59)

海外監管公告

本海外監管公告乃由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以下資料中文全文，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無錫藥明康德新藥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革博士

香港，2024年7月29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李革博士、陳民章博士、胡正國先生、楊青博士及張朝暉先生；非執行董事童小幪先生及吳亦兵博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盧韶華女士、俞衛博士、張新博士、詹智玲女士及馮岱先生。

* 僅供識別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药明康德”）为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提升上市公司经营质量、规范治理运作水平，促进上市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增强投资者回报，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公司结合自身发展愿景与战略、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制定了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本行动方案具体举措如下：

一、 聚焦主营业务，保持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公司为全球医药及生命科学行业提供一体化、端到端的新药研发和生产服务，在亚洲、欧洲、北美等地均设有运营基地。药明康德通过独特的“CRDMO”和“CTDMO”业务模式，不断降低研发门槛，助力客户提升研发效率，为患者带来更多突破性的治疗方案，服务范围涵盖化学药研发和生产、生物学研究、临床前测试和临床试验研发、精准医疗研发、测试和生产等领域。目前，公司的赋能平台正承载着来自全球超过 30 个国家的 6,000 多家合作伙伴的研发创新项目，致力于将更多新药、好药带给全球病患，早日实现“让天下没有难做的药，难治的病”的愿景。

过去 20 年，尽管外部环境不断变化，公司营业收入始终保持正向增长。自 2018 年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以来至 2023 年底，公司更是保持了营业收入 33%和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 34%的复合增长率。2024 年，面对复杂的全球局势与经济环境，公司的运营管理、商业模式等各个方面会持续保持迭代。尽管面临外部环境的不确定性，公司预计 2024 年收入可达到人民币 383-405 亿元，剔除特定商业化生产项目后将保持正增长（预计增长率为 2.7%-8.6%），持续以稳定的业绩表现回馈广大投资人。

二、 坚持科技创新，提升服务能力

公司致力于运用最新的科学技术，赋能医药研发创新，帮助客户将新药从理念变为现实。公司的服务能力和规模在行业处于领先地位，有助于让公司更好地预测行业未来的科技发展及新兴研发趋势，抓住新的发展机遇。伴随着新技术、新机理、新分子类型的不断突破，经过多年的发展和积累，公司拥有多项行业领先的技术和能力。公司原料药平台继续提高流动化学、酶催化、结晶和颗粒工程工艺研究等方面的研发能力。制剂平台能力已从口服制剂拓展至无菌注射制剂，并持续进行难溶性药物的制剂工艺研究以及喷雾干燥、热熔挤出、脂质纳米粒等新型技术的开发应用。此外，公司已具备全面的高活药物研发及生产能力，提供从原料药到制剂的“端到端”服务，涵盖口服及注射剂。公司 WuXi TIDES 平台能力进一步提升，并充分利用薄膜蒸发、切向流过滤（TFF）/沉淀，连续流纯化等创新技术，能为寡核苷酸、多肽及相关化学偶联药物提供覆盖药物发现、CMC 研究及生产的一站式服务。展望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对于多肽药、寡核苷酸药、PROTAC、偶联药物、精准医疗等新分子类型的服务能力赋能全球医药创新。

公司持续在全球范围内推进多个设施的设计与建设，提升能力和规模，并不断提升资产利用效率。2023 年，位于苏州和启东的 55,000 m² 新设施产能有序释放，公司 GLP 资质设施总计新增 20,000 m²。2024 年 1 月，多肽固相合成反应釜总体积增加至 32,000L。2024 年 5 月，新加坡的研发及生产基地正式开工建设。

未来，随着科学技术的不断创新，客户对高质量的能力和产能需求在持续增加，公司为全球及生命科学行业提供一体化、端到端的新药研发和生产服务，公司将持续加强自身能力和规模的建设，为客户提供极致的服务。

三、 坚守合规底线，注重 IP 保护

知识产权一直是公司和客户共同的生命线，药明康德在所有业务运营中始终恪守全球质量和法规标准，并严格执行公司相关合规政策。仅 2023 年一年，公司接受了来自全球客户、监管机构和独立第三方的质量审计总计 748 次，均 100% 符合质量审计要求且无重大发现项；公司还通过总计 83 次全球客户的信息安全审计，且无重大网络安全和商业秘密信息泄露事件；公司 24 个主要运营基地获得了国际知名的 ISO / IEC 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其中包括所有中国主

要运营基地。公司的知识产权保护和信息安全体系不断迭代与更新，深受国际评级机构的认可。公司也欢迎来自客户的建议，并视他们为督促公司不断提高的重要合作伙伴。

四、 长期保证稳定现金分红，主动落实股份回购方案

公司在持续投入技术与产能建设的同时，实施积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自 2018 年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以来，公司每年现金分红总额均达到该年度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分红总金额累计达到约人民币 92 亿元，无论是分红比例和分红金额均位列行业头部。为维护公司价值和股东权益，公司自 2024 年 1 月以来先后完成价值 13 亿港币的 H 股回购和 20 亿人民币的 A 股回购，并已全部完成股份注销，累计注销股份 57,336,687 股，占截至目前公司总股本的 1.97%。回购及注销金额排名 A 股上市公司前列，在彰显公司信心的同时，也在用真金白银维护公司价值和股东权益。

公司已在《公司章程》落实利润分配的基本原则、具体政策，以及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基于《公司章程》，公司的利润分配着眼于公司的长远和可持续发展及股东利益。在综合考虑公司战略发展目标、股东意愿的基础上，结合公司的盈利情况和现金流量状况、经营发展规划及公司所处的发展阶段、资金需求情况、社会资金成本以及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公司建立了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机制，并对利润分配做出制度性安排，以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2024 年，公司将继续为投资者提供连续、稳定的现金分红，落实“长期、稳定、可持续”的股东价值回报机制。

五、 保持高质量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积极履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确保公平、透明、有效的信息披露。公司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股东大会、业绩说明会、投资者日、上证 e 互动、投资者热线、投资者关系邮箱、公司网站、官微、投资者电话交流会、路演等各种方式与投资者保持充分沟通，及时传递公司最新动态及经营情况。2023 年公司

召开了一次股东大会和两次类别股东会议、三次业绩说明会、一次投资者日，并接受数百家机构投资者调研。

2024 年公司将继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严格履行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的编制、审议、披露程序，进一步健全信息披露内部控制制度，加强对披露关键信息的复核，避免出现“低级错误”，引发投资者关注。同时，公司将切实提高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和规范运作水平，更好地向市场和投资者传递公司价值，在合规披露的基础上，提升信息披露的有效性。

六、 保持 ESG 行业领先

2023 年，公司将 ESG 理念进一步融入公司战略和运营的方方面面，不断为环境、为社会带来积极的影响。在环境保护方面，2023 年公司碳排放经济强度较基准年降低了 23.2%，能源消耗经济强度较基准年降低了 19.7%，用水经济强度较基准年降低了 38.7%。2024 年，药明康德正式加入联合国全球契约组织（UNGC），承诺将支持联合国全球契约组织关于人权、劳工、环境和反腐败四个领域的十项原则，并致力于使全球契约及其原则成为公司的战略、文化和日常运营的一部分。近年来，公司构建了 ESG 的数据管理系统，不断优化流程，定期追踪和跟进在 ESG 领域的重要项目和目标进展。作为创新赋能者、客户信赖的合作伙伴以及全球医药及生命科学行业的贡献者，公司致力于环境可持续发展，以满足国际客户等利益相关方在可持续发展领域的期待。公司在可持续发展领域的举措和绩效表现也连续多年获得了全球主要 ESG 评级机构的高度认可。在深耕业务、砥砺前行的同时，公司将积极履行对各界的承诺，为社会创造更大的价值。

七、 坚持规范运作，优化公司治理

公司始终坚持规范运作，不断优化公司治理机制。2023 年，公司结合经营实际需要共计完成对《公司章程》《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等 4 项制度的修订以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制定。2024 年，在《境内企业境外发行证券和上市管理试行办法》和独立董事新规颁布并实施，以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现金分红指引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修订等新规出台和规则修订的背景下，公司陆续修订包括《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在

内的 12 项制度，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作出科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独立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确保监事会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的监督权和检查权，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公司将继续密切关注并确保遵守其运营的所在国家的最新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持续推进公司治理制度体系建设，加强董监高等关键管理人相关制度培训学习，提高制度执行力，同时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强化履职保障，提高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高效性和前瞻性。

八、 坚持管理层、核心员工与公司股东的风险共担及利益共享的约束机制

近几年，公司通过将 H 股奖励信托计划的授予条件与公司经营业绩指标挂钩的方式，强化管理层、核心员工与公司股东的风险共担及利益共享。2023 年 10 月底，由于公司业绩增长不及预期，公司管理层主动向董事会提议终止 2023 年 H 股奖励信托计划并回购注销 15,467,500 股 H 股股份（相关股份回购已于 2024 年 1 月 18 日完成注销），体现了公司贯彻执行上述风险共担及利益共享约束机制的一贯态度。2024 年 6 月，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H 股奖励信托计划（草案）》（以下简称“《2024 年 H 股奖励信托计划》”）。根据《2024 年 H 股奖励信托计划》，该计划的选定参与者仍将继续以公司于 2024 年实现的营业收入达到目标金额作为授予条件，若授予条件未达成，向选定参与者授予的对应所未达成的授予条件部分的奖励自始无效；如授予条件达成，在未来分期归属时，仍设置了包括选定参与者个人考核结果等指标作为归属条件。通过该等奖励授予和归属条件的多重设置，公司不断强化并始终坚持管理层、核心员工与公司股东的风险共担及利益共享的约束机制。公司将根据《2024 年 H 股奖励信托计划》的规定严格执行后续考核、授予、归属等流程，促进管理层与公司、股东利益的深度融合。

公司将持续评估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具体举措，继续聚焦主业，以稳健的经营和财务表现，回报投资者，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

本次行动方案是基于公司目前经营情况做出的，方案所涉的公司规划及未来

预测等系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承诺，可能会受到行业发展、市场环境等因素的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30日